

## 汕头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汕头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于 2006 年 12 月 4 日在深圳召开。会议通知于 2006 年 11 月 28 日以传真或电子邮件方式送达各位监事。公司监事 6 人，实际参会监事 6 人。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唐海凌女士主持。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会议决议事项如下：

一、 审议通过《关于受让万泽集团有限公司持有的深圳市万泽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51%股权的议案》；

本公司以 2006 年 11 月 30 日为基准日，受让万泽集团有限公司持有的深圳市万泽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51%股权，股权转让价款为人民币 8071.12 万元。

本议案为关联交易，关联监事唐海凌女士回避表决。

投票结果：表决票5票，同意票5票，反对票0票，弃权票0票。

二、 审议通过《关于董事会设立审计委员会的议案》；

投票结果：表决票6票，同意票6票，反对票0票，弃权票0票。

三、 审议通过《调整独立董事年度薪酬的议案》；

独立董事的年度津贴原标准为人民币3万元/年（不包括旅差费、

交通费等), 现拟调整为人民币5万元/年(不包括旅差费、交通费等)。

投票结果: 表决票6票, 同意票6票, 反对票0票, 弃权票0票。

#### 四、 审议通过《关于召开 2006 年度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。

投票结果: 表决票6票, 同意票6票, 反对票0票, 弃权票0票。

以上决议第一至第三项需经公司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  
方可实施。

特此公告

汕头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

监 事 会

二 00 六年十二月六日